

切 結 書

本人 _____ 就讀於國立臺中科技大學，
茲向 _____ (申請機關名稱) 申請
獎(助)學金，願據實切結未領取其他項目獎學金，如有
虛偽欺瞞等情事，除應退還所領獎學金外，涉及法律部
分願接受法律上之處分，特此具結無訛。

具結人： _____ 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